

证券代码：603169 证券简称：兰石重装 公告编号：临 2025-080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2 日收到控股股东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兰石集团”）《关于省政府国资委将所持兰石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告知函》，按照《省政府国资委关于将所持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股权无偿划转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通知》（甘国资发产权[2025]140 号），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省政府国资委”）拟将其持有的兰石集团 90%股权无偿划转至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甘肃国投集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的提示性公告》（临 2025-075）。

一、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进展情况

2025 年 9 月 17 日，省政府国资委与甘肃国投集团以及兰石集团签署了《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该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一）合同主体

划出方：甘肃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划入方：甘肃省国有资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标的企业：兰州兰石集团有限公司

（二）划转基准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划转方式

本次股权划转为无偿划转，即省政府国资委将所持兰石集团 90%的国有股权无偿划转给甘肃国投集团。

（四）职工安置

本次股权划转不改变目标企业原有的人事关系，兰石集团原有的劳动合同等继续履行。

（五）债权、债务处置

本次划转完成后，兰石集团的债权、债务仍由其自身享有或承担。

（六）争议的解决

凡因执行本协议发生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争议，协议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协议生效条件

本协议经省政府国资委、甘肃国投集团、兰石集团三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二、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国有股权无偿划转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仍为兰石集团，实际控制人仍为省政府国资委。本次无偿划转对公司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持续经营能力不会产生影响，同时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述国有股权无偿划转构成上市公司间接收购，可以免于发出要约。

三、无偿划转后续事项

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进展，督促相关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国有股权无偿划转协议》。

特此公告。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19日